

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项目竞争性
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卫交采 2024TP006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新乡市, 卫辉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6 万元，招标人为卫辉市水利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详见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企业营业执照,须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处于有效期内的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职称和安全评价师资格证书。

3.2、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谈判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3.3、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

件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以上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对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有上述任一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拒绝,查询的网页内容将以截图或者拍照作为证据留存。;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01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03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响应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卫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卫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项目(卫辉竞谈-2024-6)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卫交采 2024TP006 号
2. 项目名称: 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及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 人民币 66 万元(采购预算即为最高限价)。
5. 采购需求: 卫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跨公路安全评估, 详见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
服务期限: 90 日历天。
6. 合同履行期限: 90 日历天。

7. 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企业营业执照,须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处于有效期内的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职称和安全评价师资格证书。
 - 3.2、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但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谈判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 3.3、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以上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对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有上述任一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拒绝,查询的网页内容将以截图或者拍照作为证据留存。

三、获取谈判文件

1. 时间: 2024年04月01日08时30分至2024年04月03日18时00分截止。(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 响应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

- 4、售价: 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4年04月08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卫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04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卫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卫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谈判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各供应商在谈判会议结束前务必要在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保持在线的状态，要求在开始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的规定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的视为放弃，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监督部门：

卫辉市财政局（社会统一信用代码：11410781005539275F）

联系电话：0373-4470061

八、凡对本次竞争性谈判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卫辉市水利局

地址：卫辉市比干大道中段

联系人：连胜 联系方式：1383906556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博睿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乡市凤泉区卫北工业园区和宇路 18 号

联系人：宋丹 联系方式：15137308576 133537396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丹 联系方式：15137308576 13353739683

河南博睿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卫辉市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卫辉市水利局

地 址：卫辉市比干大道中段

联 系 人：连胜

电 话：13839065567

电子邮件：1383906556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博睿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乡市凤泉区卫北工业园区和宇路 18 号

联 系 人：宋丹

电 话：15137308576

电子邮件：brhxmg1@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